

北京体育大学中国冰上运动学院
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及细则

复试专业	研究方向（或专项）	运动项目
体育教育训练学 (040303)	运动项目教学训练研究	冰雪运动
运动训练 (045202)	运动项目训练方法与应用	冰雪运动

以《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做好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相关工作的通知》为依据，制定本学院的复试工作方案。

一、复试方式和地点

复试方式：线下复试，考生需自备运动装备。

复试地点：冰上运动中心。

二、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理论考核、专业技能考核、外语水平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4个部分。

复试考核内容分值如下表所示：

考核内容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	专业理论	专业技能	外语水平 (含听力和口语)
分值 (满分500分)	合格/不合格	200分	200分	100分

复试小组在评分表上打分时，按照10分满分（保留小数点后1位）进行评分。

三、考核方式

1. 专业理论考核（10分）

（1）考核内容

采用随机抽题的形式，根据抽签题目回答问题，并进一步回答专家提问。考核考生是否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以及对问题的全方位分析能力和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要求回答内容能体现出复试者具有一定的专业素养和一定的科研思维能力，思路清晰，逻辑严密，言之有据，且语言表达流畅顺达。

(2) 评分标准：满分为10分

等级	优	良	中	差
标准	回答问题时内容正确，知识全面，专业素养和科研思维能力强，思路清晰，逻辑严密，且语言表达能力强。	回答问题时内容较正确，知识较全面，专业素养和科研思维能力较强，思路较清晰，逻辑较严密，且语言表达能力较强。	回答问题时内容基本正确，知识不太全面，专业素养和科研思维能力一般，思路不太清晰，逻辑不太严密，且语言表达能力一般。	回答问题时内容不正确，知识不全面，专业素养和科研思维能力差，思路不清晰，逻辑不严密，且语言表达能力差。
分值	8.6~10分	7.6~8.5分	6.0~7.5分	5.9分以下

2. 专业技能考核（10分）

(1) 考核内容

根据题目完成专项技能动作讲解和展示，考核考生专项动作技术规范、讲解及示范能力；专项技术水平、实践应用能力以及运动成绩水平。

(2) 评分标准：满分为10分。

等级	优	良	中	差
----	---	---	---	---

标准	<p>专项技能动作讲解内容全面、清晰、合理、示范正确。</p> <p>专项技术动作正确、熟练、协调、规范。</p> <p>综合技能规范、连贯、全面，训练水平高，运动成绩优异。</p>	<p>专项技能动作讲解内容较全面、较清晰、较合理、示范较正确。</p> <p>专项技术动作较为正确、较熟练、较协调、较规范。</p> <p>综合技能较规范、较连贯、较全面，训练水平较高，运动成绩较优异。</p>	<p>专项技能动作讲解内容基本全面、基本清晰、基本合理、示范基本正确。</p> <p>专项技术动作基本正确、基本熟练、基本协调、基本规范。</p> <p>综合技能基本规范、基本连贯、基本全面，训练水平一般，运动成绩一般。</p>	<p>专项技能动作讲解内容不全面、不清晰、不合理、示范不正确。</p> <p>专项技术动作不正确、不熟练、动作完成质量差。</p> <p>综合技能不规范、不连贯、不全面，训练水平差，运动成绩差。</p>
分值	8.6~10分	7.6~8.5分	6.0~7.5分	5.9分以下

3. 外语水平考核（10分）

（1）考核内容

采用随机抽题的形式，根据抽签题目回答问题，并进一步回答专家提问。主要考查考生外语听力和外语口语能力。

（2）评分标准：满分为10分。

等级	优	良	中	差
标准	回答问题时流利，发音准确，逻辑性强，内容正确。	回答问题时较流利，发音较准确，逻辑性较强，内容较正确。	回答问题时基本流利，发音不太准确，逻辑性一般，内容基本正确。	回答问题时不流利，发音不准确，逻辑性差，内容不正确。

分值	8.6~10分	7.6~8.5分	6.0~7.5分	5.9分以下
----	---------	----------	----------	--------

4. 思想政治素质及品德（合格或不合格）

采用随机抽题的形式，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方面进行考查，客观评价，并根据考生回答情况选择合格/不合格；如评为不合格，则一票否决。

四、复试流程

1. 考生在规定考试时间内，进入候考区域等候随机顺序抽签。

2. 候考室秘书通过随机抽签系统确定考生随机上场顺序，通知相应考生进入考试区域。

3. 前一位考生进入考试室后开始抽选下一位考生，并告知考生待命。

4. 考生进入考试室后，由考试室秘书进行人脸识别和人证识别，资格审核通过后考试方可开始。

5. 考生进行随机抽题，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作答。作答结束后，专家在评分表上进行打分。

6. 考生完成复试后不得返回候考区域，立即离开考场、学校。

7. 考试室秘书需对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像。

五、未尽事宜，以我校公布的各项文件要求为准。

六、学院接受考生咨询工作人员、电话和电子邮箱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13552129700

邮箱：cisc@bsu.edu.cn